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3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,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晏立群先生召集并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,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一致认为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

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法规和制度的规定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,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0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薪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一致认为公司本次《薪资管理制度》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而修订,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,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,有效调动公司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,促进企业战略目标的实现,助推企业经营业绩持续提升,并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修订<薪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;
- 2.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